

证券代码：430056

证券简称：中航新材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作为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现就以下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一、关于选举闫晓帅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独立意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

1、经审阅闫晓帅履历资料，未发现《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以及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闫晓帅符合担任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董事的条件，具备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

2、公司在选举董事时，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的规定，我们同意《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对董事会相关事项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范明

白萍

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8日